

以检察之力护民生促发展

——从“三个专项”行动看茅箭区人民检察院高效履职显担当

本报记者刘俊 通讯员郭涵洋



茅箭区人民检察院对一起轻微刑事案件进行线上公开听证和调解。



举行青年干警成长成才交流分享会。

依法护水让青山绿水更美、法治营商让市场活力更足、法护民生让群众福祉更实……今年上半年，茅箭区人民检察院锚定服务大局使命，以“干部素质和办案质效双提升”为主线，交出了一份高效履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优异答卷。

守护碧水青山 筑牢生态保护法治屏障

青山绿水离不开法律的守护。茅箭区人民检察院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将“助力长江大保护”专项行动与守护核心水源区生态紧密结合，以法治力量筑牢水生态保护屏障。

去年11月，一场“洗车废水”专项排查行动在茅箭区适时展开。该院在排查公益诉讼线索时发现，部分加油站洗车业务存在违规排放污水风险。

经大数据模型比对和充分调查取证，该院检察官发现3家加油站未办理“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”，第一时间向责任部门发出

检察建议，督促加强监管。同年12月5日，该院联合行政机关召集相关行业负责人召开加油站排水许可恳谈会，职能部门为涉案加油站提供现场指导，推进管网整改及许可证补办等事宜。

短短一个月内，该区内提供洗车业务的加油站“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”办理率达100%，实现“办理一案、规范一片”的效果。这只是茅箭区人民检察院深化大保护专项行动的一个缩影。

为扩大保护覆盖面，该院在武当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创新设立检察工作站，每周安排公

益诉讼检察工作站办公。工作站不仅为护林员和周边村民提供常态化法律服务，更成为发现生态环境问题的前沿阵地。今年以来，该院检察官已累计开展巡林巡河20余次，举办生态法治专题讲座5场次，通过以案释法向基层干部群众普及生态环境保护法律知识，推动形成全民参与护水护林的良好氛围。

数据见证实干成果：该院共办理破坏生态环境案件10件，发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9件，构建起“专业化法律监督+恢复性司法实践+社会化综合治理”三位一体生态检察模式，为守护绿水青山贡献了“检察力量”。



茅箭区人民检察院联合相关单位开展巡林工作。

护航营商环境 打造安企惠商法治生态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该院将“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”作为服务经济发展大局的重要抓手，通过高质效办案、精细化服务，为市场主体健康发展保驾护航。

去年8月，两家企业负责人向该院赠送锦旗，感谢检察官化解了一场长达4年、涉及486万元货款合同纠纷。

据了解，2019年至2022年，甲公司在与乙公司的业务往来中，发现供货金额与进账金额存在差异，遂停止付款并报案；乙公司认为对方拖欠货款，向法院提起诉讼。两家合作10余年的企业因此对簿公堂，正常经营均受影响。

2024年5月，甲公司因不服公安机关撤案

决定，向茅箭区人民检察院申请立案监督。承办检察官在审查中发现，这起纠纷的症结在于双方对账方式存在差异。为此，该院成立专门办案组，调取交易记录，邀请专业会计师协助核对账目，并两次组织企业代表面对面沟通。

同年7月26日，在该院召开的公开听证会上，经过3个多小时的调解，双方终于达成和解：甲公司支付205万元货款，乙公司撤回起诉。“感谢检察院的专业调解，让我们重拾合作信心。”两家企业代表感慨道。

这起合同纠纷案件的成功化解，是茅箭区人民检察院用情用力优化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。今年以来，该院已办理涉企案件23件，清

理“挂案”2件，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300余万元。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，通过“一案四查”机制办理侵权案件4件，有力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。

近年来，该院坚持将开展“检察护企”专项行动与做优“企业家约见检察长、检察官”制度作为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，精准对接企业司法需求，致力提升服务水平，获得市场主体广泛认可。

“法治化营商环境是高质量发展的基石。”茅箭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查孟达表示，“我们将持续深化‘检察护企’行动，让企业感受到司法的力度与温度。”



企业法人代表为茅箭区人民检察院赠送锦旗。

传递法治温度 搭建司法为民连心纽带

司法为民是检察机关的神圣使命和不变初心。茅箭区人民检察院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，聚焦未成年人保护、劳动者权益维护等民生关切，通过创新工作机制、延伸服务触角，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。

“我今天好开心。谢谢‘爱心妈妈’送来的书籍和礼物，我还学到了法律知识……”5月30日，该院联合区妇联开展“携手关爱 共护未来”检察开放日活动，通过法治宣讲、互动游戏等形式，让留守儿童在轻松的氛围中学习法律知识、感受社会温暖。

这场关爱行动，体现了茅箭区人民检察院

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的高度重视。该院以“零容忍”态度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，同时注重教育挽救，联合相关单位构建社会支持体系。今年以来，已对20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个性化帮教，包括提供心理疏导、家庭教育指导等服务，帮助其顺利回归社会。

在保障劳动者权益方面，该院充分发挥民事检察职能，通过支持起诉等方式助力农民工维权讨薪。2024年以来，累计办理欠薪案件23件，帮助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46万元。在办理某建筑工地欠薪案时，检察官主动对接人社部门，促成劳资双方达成调解协议，让农民工及

时拿到“血汗钱”。

为打通司法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该院积极创新基层治理模式，将“12309”检察服务热线接入区综治中心平台，在区综治中心增设检察工作室。通过下沉工作力量，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、矛盾调解等“一站式”服务。今年以来，已组织公开听证60场，推动各类矛盾纠纷在基层化解。

“民生无小事，枝叶总关情。”查孟达说，“我们立足检察职能，用心用情办好每一起民生案件，以高质量法律监督保障人民群众美好生活，为基层社会治理贡献检察智慧。”



茅箭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妇联开展“携手关爱 共护未来”检察开放日活动。

锻造检察铁军 争当服务发展法治先锋

打铁还需自身硬。“队伍建设是检察工作的根本保障，必须坚持政治引领、能力提升、作风锤炼一体推进，才能打造出党和人民放心的检察铁军。”查孟达多次在该院重要会议上强调。

在理论学习上，该院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构建“党组领学+支部研学+个人自学”三级学习体系，将政治建设融入检察履职全过程。打造“箭·初心”党建品牌，开展“党建+业务”联建活动17次，组织专题党课、案例研讨等学习交流50余场次，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。创新开设“干警大讨论”“党员周周说”专栏，引导干警在服务大局中践行初心

使命。

为锤炼队伍过硬本领，该院创新实施“导师帮带”机制，组织干警参加各类培训69人次，选派优秀青年干警跟班学习，成立“青翎”宣传小组，激发队伍活力。通过同堂培训、岗位练兵等活动，全院干警专业素养显著提升。

作风建设常抓不懈。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22次，以身边典型案例为镜鉴，强化纪律红线意识。严格落实“三个规定”，记录报告重大事项83件次，开展作风督察6次，以“零容忍”态度防范廉政风险。深化检务公开，主动接受监督，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参与检察活动34次，推动代表建议转化为检察建议，

以阳光司法提升检察公信力。

作风建设成果转化为司法为民实效：今年上半年，全院检察官、干警累计化解群众涉法涉诉矛盾570件；召开“解法结、化心结”听证会570场；制发检察建议推动170余家医疗机构整改。

法治新征程，扬帆再出发。从守护一泓清水到护航万家企业，从司法为民到锻造铁军，茅箭区人民检察院以“三个专项”行动为笔，绘就了服务大局、保障民生的法治画卷。站在新征程上，该院将始终胸怀“国之大者”，为“服务支点建设、打造‘大山里的深圳’先行区”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(本版图片由茅箭区人民检察院提供)



全院青年干警参加检察业务笔试及辩论竞赛。